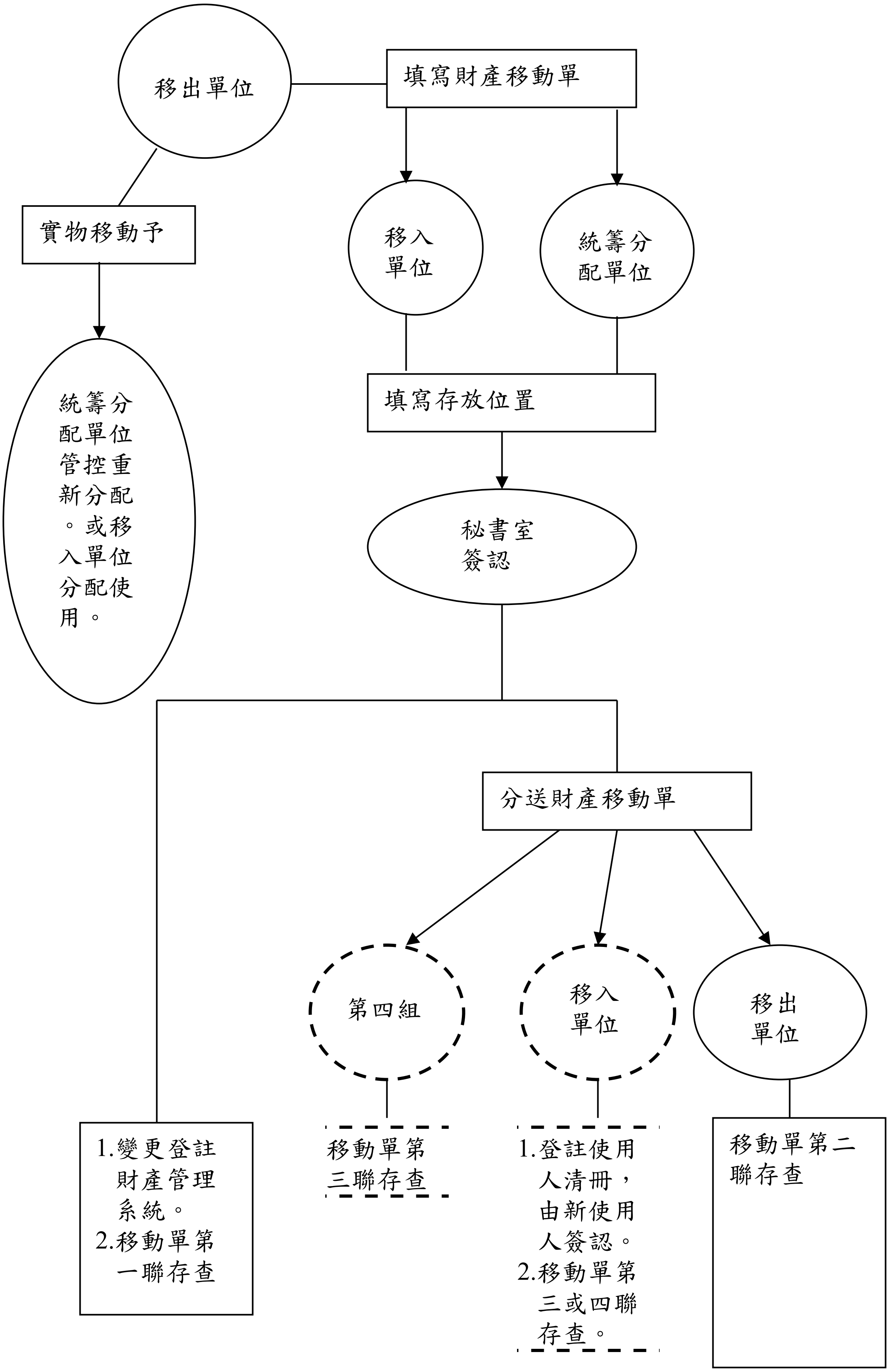
移出單位
填寫財產移動單
實物移動予
移入單位
統籌分配單位
統籌分配單位管控重新分配。或移入單位分配使用。
填寫存放位置
秘書室簽認
分送財產移動單
第四組
移入單位
移出單位
1.變更登註財產管理系統。
2.移動單第一聯存查
移動單第三聯存查
1.登註使用人清冊，由新使用人簽認。
2.移動單第三或四聯存查。
移動單第二聯存查